

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

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遴选优秀中小学校 园长和管理干部暨骨干教师赴嘉定区 跟岗交流学习培训的通知

各县市教育体育局，州属各相关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根据《楚雄州 2023 年沪滇协作工作责任书》要求和年初教师培训工作计划安排，为深入推进上海市嘉定区对楚雄州的教育帮扶协作工作，为楚雄州持续培养一批师德师风高尚、理念先进、善于管理的中小学幼儿园管理队伍和骨干教师队伍，助推楚雄教育发展。经与嘉定区教育局协商一致，决定选派 30 名中小学（幼儿园）管理人员和 60 名骨干教师（含彝乡教学名师 20 名）赴上海市嘉定区挂职交流学习和跟岗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主题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引导参训学员全面了解和掌握发达地区先进的办学理念、管理办法，学习借鉴先进教育教学改革、教学科研、教师队伍建设经验，全面提升参训学员专业化水平、创新性能力，以更高水平服务楚雄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参训人员及学时

全州遴选中小学校（园）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30 名赴嘉定区优质学校（园）挂职交流学习 3 个月，学习结束经考核合格，给予计 320 学时全员培训；遴选中小学（幼儿园）骨干教师 60 名（含彝乡教学名师 20 名）赴嘉定区优质学校（园）跟岗培训研讨 15 天，学习结束经考核合格，给予计 72 学时全员培训。

三、培训时间地点

（一）挂职 3 个月：2023 年 9 月 14 日至 12 月 13 日，为期 3 个月。9 月 14 日 17:00 前到上海铭师培训中心报到。

（二）跟岗 15 天：2023 年 9 月 14 日至 9 月 28 日，为期 15 天。9 月 14 日 17:00 前到上海铭师培训中心报到，报到时上交《个人安全承诺书》（见附件 4）。

（三）培训地点：上海市嘉定区相关中小学幼儿园。

四、培训学习人员条件及名额分配

（一）学校（园）管理人员：各中小学校（园）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，其中 7 个乡村振兴县与嘉定区结对帮扶学校（园）必须选派 1 人参加挂职交流学习。原则上选派有培养前途、业务能力强、工作认真负责，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的年轻管理干部参加学习交流。

（二）骨干教师：各中小学校（园）学科骨干教师（重点选派具有代表性的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，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教师参加培训。

(三)兴楚名师参训人员：根据总的分配名额，请各县市教育体育局、州属各学校从《楚雄州中小学、幼儿园兴楚名师赴嘉定区跟岗培训推荐人员名单(兴楚名师 2018-2022)》(附件 3) 建议名单中选拔，年龄原则不超过 50 周岁。

以上所遴选人员必须是未参加过本项目培训人员(名额分配见附件 1)。“兴楚名师”同等条件优先选派。

五、经费保障

在嘉定区挂职交流学习和跟岗培训期间的食宿费、培训费由沪滇对口帮扶专项经费予以保障，往返的交通费和差旅费由派出人员的中小学校(幼儿园)按有关规定报销。

六、其它事项

(一)请各县市教育体育局、州属相关学校按所分配的参训人员、学校类别和参训人数，于 8 月 21 日前将《楚雄州优秀中小学校长、管理人员、骨干教师高端研修和跟岗培训学习人员名单汇总表》(附件 2)、《楚雄州干部外出培训学员登记表》(附件 5)报州教育体育局教师培训科。

(二)各县市和相关学校要高度重视，按照要求和分配名额认真遴选人员，参训人员一经确定(即预定往返航班)不再进行更换。赴上海培训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金德友 联系电话：18787879566

联系人：苏文高 联系电话：13013436769

邮 箱：cxzsxb@163.com

- 附件：1. 楚雄州优秀中小学校长、管理人员、骨干教师高端研修和跟岗培训学习人员名额分配表
2. 楚雄州优秀中小学校长、管理人员、骨干教师高端研修和跟岗培训学习人员名单汇总表
3. 楚雄州中小学、幼儿园兴楚名师赴嘉定区跟岗培训推荐人员名单（兴楚名师 2018-2022）
4. 个人安全承诺书
5. 楚雄州干部外出培训学员登记表

